

证券代码：871084

证券简称：高新现代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高新现代智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免基本情况

（一）任免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3年4月25日审议并通过：

提名胡孟邻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本次任免尚需提交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任命原因

鉴于公司董事赵雷先生因个人原因辞职，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为保证董事会正常运行，公司董事会提名胡孟邻先生为公司董事，任期自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

胡孟邻，男，1994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2年就读奥克兰理工大学，2019年1月至2022年8月就职于深圳市南山区轨道交通智能科技协会，2022年9月至今就职于深圳市拂晓投资有限公司。

二、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公司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

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

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

（一）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任命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三、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议，我认为，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胡孟邻先生的提名已征得被提名人本人同意，提名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表决程序合法有效。经资格审查，被提名人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任职资格符合担任公司董事的条件，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

因此，我同意提名胡孟邻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

- （一）《高新现代智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 （二）《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三）拟任董事简历

高新现代智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6 日